



物质安全资料表(MSDS)

一、物品与厂商资料

物品名称：稀释剂	
物品编号：S-5#	
制造商或供货商名称：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
制造商或供货商地址：深圳市福永镇新田工业区 27 幢	
紧急联络电话：0755-27312835	传真电话：0755-27313853

二、成份辨识数据

中英文名称：稀释剂 S-5#		
同义名称：		
化学文摘社登记号码(CAS. NO.): NA		
危害物质成份(成份百分比): 100		
混合物：		
化学物质：		
危害物质成份中之中英文	浓度或浓度范围(成份百分比)	CAS
二价酸酯	99.5-99.9	106-65-0
其他助剂	0.1-0.5	—

三、危害辨识数据

最重要危害效应	<p>健康危害效应：急性：吸入：单纯接触蒸汽不太可能有危害。皮肤接触：长期接触基本无刺激。反复接触可引起皮肤刺激并有局部发红。期大量接触可引起头晕或倦睡。本品不会引起皮肤过敏反应（豚鼠皮试）。</p> <p>眼睛接触：可引起轻度眼刺激和角膜损伤。</p> <p>食入：经口为低毒。少量误食一般不太可能会引起损伤，大量误食可引起损伤。</p> <p>全身影响：动物实验发现对上呼吸道、肝或肾有刺激影响。</p>
---------	--

四、急救措施

吸入：转移至新鲜空气处。就医。
误服：如误服，就医。在医生指导下催吐。
皮肤：用流动水冲洗或淋浴。
眼：用大量水冲洗。
医生须知：无特殊解毒药。对症治疗。



五、灭火措施：

有害燃烧产物：刺激性化合物、一氧化碳和二氧化碳。

灭火剂：水喷雾或雾状水、干粉、二氧化碳、抗溶泡沫，不要用直流水喷射。

灭火指导：疏散人员。隔离火场，禁止无关人员入内，燃烧液体可用水熄灭，使用水喷雾冷却火场中的容器。不使用直流水喷射。火势可能蔓延。排除火种。顺风灭火。远离气体（烟雾）可能积聚的地势低的地方。

灭火措施：佩带正压自给式呼吸器和消防服（包括头盔、衣服、裤子、靴子和手套），如未穿戴或使用防火用具，灭火时应处于安全地方或保护位置。

六、泄露处理方法：

人员防护：排除邻近泄漏或燃气释放点的火种，避免着火或爆炸。大量泄漏，向下风向的公众发出用爆炸危害警告。重新进入前需使用测爆仪检查泄漏区。所有容器和作业设备接地。

环境保护：蒸汽有爆炸危险，远离下水道。

消除方法：用防爆泵抽吸。用沙土吸收。如有可能用泡沫覆盖。

七、安全处置与储存方法：

作业：倒空的容器内有残留的蒸汽。不要切割、钻孔、研碎、焊接或在空容器旁操作。作业区和库房禁止吸烟、明火或火种。不可使用空气加压方法输送产品。所有设备接地。

储存：使用无火花或防爆用具。容器不用时保持封闭。储存在碳钢、不锈钢和聚四氟乙烯材质的容器内。

八、暴露预防措施

工作场所职业接触限值

中国：无规定

美国：无规定

工程控制：全面通风。某些作业必要时采用局部排气通风。

个人防护用具

眼/面部保护：戴防化眼镜。

皮肤保护：长期或反复接触，穿防渗工作服。根据作业要求选用不同的劳防用品（靴子、手套、围裙或全身防护服）。污染的衣服需洗干净后再穿或作适当处置。

呼吸系统防护：如有呼吸道刺激，使用经认证的空气净化呼吸器。

九、物理及化学特性

外观与性状：有芳香、酯气味的无色液体。

蒸汽压：0.1mmHg/25℃



蒸汽密度：4.0

流程：185~225℃

水溶性：不溶于水

相对密度：1.089 (25℃)

十、安定性与反应性

稳定性：在正常的储存条件下稳定。

有害分解产物：一般不会分解。有害分解产物依赖温度、气源和其他物质的存在。

有害聚合：不会发生。

禁忌物：氧化剂

十一、毒性资料

皮肤：兔经皮肤吸收（雌性）LD50：>5000mg/Kg。

摄入：大鼠经口（雌性）LD50：8532mg/Kg；（雄性）>10,000mg/Kg。

致癌性：无资料。

致畸性：不太可能。

生殖影响：无资料。

十二、生态资料：

生物环境：实际无毒。

生物体急性毒性 LC50 或 EC50>100mg/L（用大多数敏感物种实验）。

急性鲤科小鱼毒性：161mg/L。

急性水蚤毒性：408mg/L~>500mg/L。

急性虹鳟鱼毒性：100-800mg/L



十三、废弃处置方法

按国家和地方法规处置，请向当地环保部门咨询。

十四、运送资料

国际运输规定：1、DOT 49 CFR 将其列为地类易燃溶剂，包装等级 3（美国交通部）

2、IATA/ICAO 分级：3（国际航运组织）

3、IMDG 分级：3（国际海运组织）

国内运输规定：1、化学危险品安全管理条例（1987 年 2 月 17 日国务院发布），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生产、使用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。

2、《常用危险化学品分类及标志》（GB13690），将其化为第 3.2 易燃液体类中闪点液体。

十五、法规资料

适用法规：◎经其持有人自行认为废弃物时，依《废弃物清理法》关于有害事业废弃物之规定办理。

十六、其它数据

参 考 文 献	
制 表 单 位	名称：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：深圳市福永镇新田工业区 27 幢 电话：0755-27312835
制 表 人	职称：经理 姓名：杨遇春
制 表 日 期	2012 年 2 月 29 日

上述第二项至第九项数据由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，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数据已力求正确，但错误恐仍难免，各项数据与数据仅供参考，使用者请依应用需求，自行负责判断其可用性，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负任何责任。